

证券代码：600333

证券简称：长春燃气

公告编号：2022-016

##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九届一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在公司六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10 名，实际出席 10 名，非独立董事纪伟毅、赵旭及独立董事任建春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进行了表决，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由董志宇主持。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要求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确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人员构成并选举公司董事长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0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选举产生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0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《聘任公司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0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4、审议通过《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和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0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2年12月21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的《长春燃气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7）。

特此公告

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 年 12 月 20 日